

证券代码：831918

证券简称：天立泰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天立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合肥市高新区云飞东路 1 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安徽天立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59,277,5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8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管出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

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编制《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总结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编制了《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结合 2019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以及 2020 年的经营计划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告《天立泰：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 2019 年年度报告

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立泰：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及《天立泰：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—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担任本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马韧为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马韧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，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卢勇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卢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

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立泰：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重大制度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治理需要，拟对公司重大制度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立泰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、《天立泰：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、《天立泰：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、《天立泰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、《天立泰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、《天立泰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3）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2020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十二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 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发布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[2016]63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完成了《安徽天立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天立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十三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 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113.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丁旭东、刘国萍、盛霞、股东山清水秀及江家兵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2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十五)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1. 议案内容

《关于选举马韧为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及《关于选举卢勇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2.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	是否当选
(九)	关于选举卢勇为公司董事的议案	59,277,500	100.00%	当选

3. 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	是否当选
(八)	关于选举马韧为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	59,277,500	100.00%	当选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国枫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杨潇潇律师，许文华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马韧	监事	任职	2020年5月19日	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卢勇	董事	任职	2020年5月19日	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安徽天立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国枫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天立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天立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0 日